

# 长治市能源局文件

长能源煤发〔2025〕82号

---

## 长治市能源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5-2026 年民用洁净煤 供应保障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能源局,市直煤矿: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今冬明春供暖工作相关要求,切实做好全市农村地区居民取暖用煤供应工作,坚持“提前筹备、提前部署、提前落实”的原则,把“格外关注、格外关心、格外关爱”真正落到实处。现就 2025-2026 年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安排如下: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民用洁净煤供应是保障农村地区居民清洁取暖的托底政策,

是关系千家万户温暖过冬的民生工程。各县区能源局要高度重视民用洁净煤供应工作,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补贴,协调落实煤源。按照“布局合理、管理规范、惠民利民”的原则,优先保障“煤改电”、“煤改气”、“集中供热”覆盖不到的区域洁净煤供应,重点做好农村特困人员的保暖保供工作,摸清底数,靠前服务,主动上门,优先满足其需求。确保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二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 2025-2026 年民用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的组织领导,及时解决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中遇到的问题,确保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取得实效,市能源局成立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领导小组:

组 长:牛向东

副组长:陈伟峰

成 员:张 鹏 宋 渊 刘 源 姜 丽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煤炭科,负责组织协调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,督导检查各县区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开展情况,及时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。

## 三、工作机制

1. 成立领导机构:各县区能源局要成立今冬明春供暖保障领导小组,统筹协调洁净煤供应保障工作,并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。

2. 优化供应企业:按照“布局合理、管理规范、惠民利民”的原则,筛选优化洁净煤供应企业,确保煤质质量达标、位置设置合理、

煤源供应充足。

3. 信息公示:确定供应企业后,需在当地官方媒体公示企业位置、联系人信息及煤质类型,确保信息公开,渠道畅通。

4. 规范管理:供应企业需在储煤场地显著位置悬挂民用洁净煤供应标识牌,标明煤质参数和监管负责人信息,并存放足量洁净煤,随时满足群众采购需求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##### (一) 各县、区能源局

1. 要高度重视、主动作为,要将申请洁净煤政府补贴作为当前一项重点工作抓实抓细,积极争取支持,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到位,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效益,确保供应保障工作顺利推进。

2. 要摸清本辖区内洁净煤实际需求量、覆盖户数,特别是特困人员的用煤需求,要优先保障特困人员洁净煤供应,确保特困人员用得上、用得起优质洁净煤。

3. 平顺、黎城、沁县 3 个非产煤县要及时与符合洁净煤供应要求的供煤企业签订供应合同,确保煤源可靠供应。

4. 要加强对供应企业的监管检查,做好日常抽检化验工作,要求供应企业保障所销售的洁净煤煤质符合标准,并建立销售台账。

5. 要通过新闻、报纸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,宣传洁净煤供应点信息和环保政策,引导群众拒绝使用不达标煤炭。

6.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对接,迅速开展洁净煤用户、特困人员用户、用量等摸底调查,确定供应企业名单,并于 2025 年 8 月 1 日



前将工作方案、信息公示情况及附表上报市局。

## (二) 洁净煤供应企业

1. 供应企业确保煤质满足硫分 $<1\%$ 、灰分 $<16\%$ 的要求,严禁混掺劣质煤。

2. 洁净煤价格不能高于市场价。

3. 建立销售台账,明确购买人身份信息、购买量、销售流向、煤炭的灰分和硫分等。

4. 必须在供应点显著位置悬挂民用洁净煤供应点牌板,标注煤质主要指标参数,公布供应企业联系人信息,同时要存放足量洁净煤,随时满足群众采购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张 鹏 15835542728

电子邮箱:czsnyjmtk@126.com



